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pco Holdings Limited

立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72)

非執行董事辭任

立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蔡仲言先生(「蔡先生」)因其他個人事務，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起生效。

蔡先生已確認，彼並無就彼辭任向本公司索償，且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與彼辭任有關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注意。

董事會謹此向蔡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立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林柏齡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林柏齡先生、蔡偉明先生及王子進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蔡仲言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麥國基先生、林潔恩女士及何建偉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全體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登載日起計最少一連7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lapco.com.hk登載。

本公告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